

证券代码：002857

证券简称：三晖电气

公告编号：2025-037

郑州三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全体监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郑州三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25 年 9 月 5 日以电话、微信等形式发出通知，并于 9 月 11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公司董事会秘书孟祥雪先生列席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名，实到监事 3 名，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潘云峰先生召集并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审议，一致通过以下议案：

1、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管理办法》”）和《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》（以下简称“《激励计划》”或“本次激励计划”）的相关规定，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确定的激励对象是否符合授予条件进行核实。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

（1）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与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的《激励计划》中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相符。

（2）本次拟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均具备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，符合《管理办法》等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，不存在《管理办法》第八条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，激励对象中不包含公司独立董事、监事、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、父母、子女。本次拟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、有效，满足获授条件。

（3）公司和本次授予激励对象均未发生不得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情形，公司

本次激励计划设定的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条件已经满足。监事会同意公司以 2025 年 9 月 11 日作为首次授予日，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19 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 173.78 万股限制性股票，授予价格为 13.26 元/股。

《关于向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9）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9 月 12 日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2、以 2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参与设立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参与设立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总体规划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公司董事会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，程序合法，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表决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。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参与设立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事项。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监事潘云峰先生回避本议案表决。

《关于公司参与设立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0）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9 月 12 日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；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郑州三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5 年 9 月 12 日